

证券代码：600322

证券简称：天房发展

公告编号：2016-060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 年 11 月 1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天津市和平区常德道 80 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7,977,590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87,977,59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6.0448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26.044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及议案表决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熊光宇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9 人，独立董事郑志刚先生、王力先生因公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4 人，监事会主席金正桥先生因公未能出席；

3、董事会秘书和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审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房（苏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于为苏州竹园路项目银行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87, 911, 590	99. 977	66, 000	0. 023	0	0

- 2、 议案名称：审议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87, 977, 590	100	0	0	0	0

- 3、 议案名称：审议公司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87, 977, 590	100	0	0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审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房（苏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于为苏州竹园路项目银行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	10,249,900	99.3602	66,000	0.6398	0	0
2	审议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315,900	100	0	0	0	0
3	审议公司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10,315,900	100	0	0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 1、议案 2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经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议案 3 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经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天津嘉德恒时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天力、高振雄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16 日